

自來水管承裝技工考驗合格證書收費標準

中華民國93年11月3日經水字第09304608310號令發布

中華民國 104 年 5 月 5 日經水字第 10404602000 號令修正條文

第一條 本標準依規費法第七條及第十條第一項規定訂定之。

第二條 自來水管承裝技工考驗合格者，應繳納證書費每張新臺幣三百元後始發給合格證書；申請補發或換發合格證書者，亦同。

第三條 本標準自發布日施行。